

中共湖北医药学院委员会文件

湖医药发〔2020〕17号



关于赵兰华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

各分党委（直属党总支），药护学院党委：

根据高校纪检监察体制改革要求，经党委常委会研究，同意：

赵兰华同志任纪委副书记（协助纪委书记主持日常工作），免去其监察处处长职务；

夏永红同志任纪委副书记兼任纪委、监察专员办公室综合室主任，免去其审计处处长职务；

朱俊同志任纪委、监察专员办公室纪检监察室主任，免去其监察处副处长职务。

中共湖北医药学院委员会
2020年9月29日